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87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
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
干部局(汇总)(部门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全面贯彻加强党对离退休干部工作集中统一领导要求。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或参与拟订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具体规定和办法。总结宣传全区离退休干部工作和先进典型。

2、负责指导、督促、检查各级各部门离退休干部工作。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3、负责督促检查各级各部门落实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做好走访慰问工作。抓好离休干部“两费”（离休费、医药费）的落实。调查研究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中存在的问题，协调有关部门提出解决办法。

4、加强对全区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引领和教育管理。组织拟定和研究制订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做好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工作的制度办法和措施。指导加强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的教育培训工作。

5、指导各级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学校）和老干部门诊部等学习活动阵地建设与管理。

6、指导各级各单位组织离退休干部利用自身优势，在政治、经济、文化和青少年教育等各领域发挥作用，增添正能量。

7、了解离退休干部对医疗保健方面的意见和要求。组织指导离退休干部开展健康科学的文化健身、保健讲

座、健康疗养、参观学习等活动。

8、负责易地安置离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协助申办补发离休荣誉证。

9、负责回区老干部探亲访友和负责外地老干部工作部门到北戴河区的联络接待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治丧办法。指导逝世老干部的善后工作，协助承办区委交办的丧葬事宜。

11、承担区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12、承担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关心下一代工作。

13、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2.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30.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30.44	总计	62	230.4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0.44	23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23	172.2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2.23	172.23					
2013601	行政运行	91.27	91.2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96	8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2	2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8	2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6	18.66					
20808	抚恤	8.95	8.9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95	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2	14.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1	4.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1	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7	1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7	1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7	1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
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44	148.58	81.86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72.23	90.37	81.86			
20136	其他共产 党事务支 出	172.23	90.37	81.86			
2013601	行政运行	91.27	90.37	0.90			
2013699	其他共产 党事务支 出	80.96		80.9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9.92	29.9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0.98	20.98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8.66	18.66				
20808	抚恤	8.95	8.95				
2080899	其他优抚 支出	8.95	8.9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4.52	14.5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4.81	4.81				
2101103	公务员医	9.71	9.71				

	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3.77	13.77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3.77	13.77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3.77	1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2.23	172.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2	29.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52	14.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77	13.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0.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0.44	230.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0.44	总计	64	230.44	23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

2024 年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0.44	148.58	81.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23	90.37	81.8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2.23	90.37	81.86
2013601	行政运行	91.27	90.37	0.9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0.96		8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2	2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8	2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2	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6	18.66	
20808	抚恤	8.95	8.9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95	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2	14.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2	14.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1	4.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71	9.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7	13.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7	13.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7	1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6.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89	30201	办公费	1.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4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9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54	30205	水费	0.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6	30206	电费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9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7.48	公用经费合计					1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余额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余额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老干部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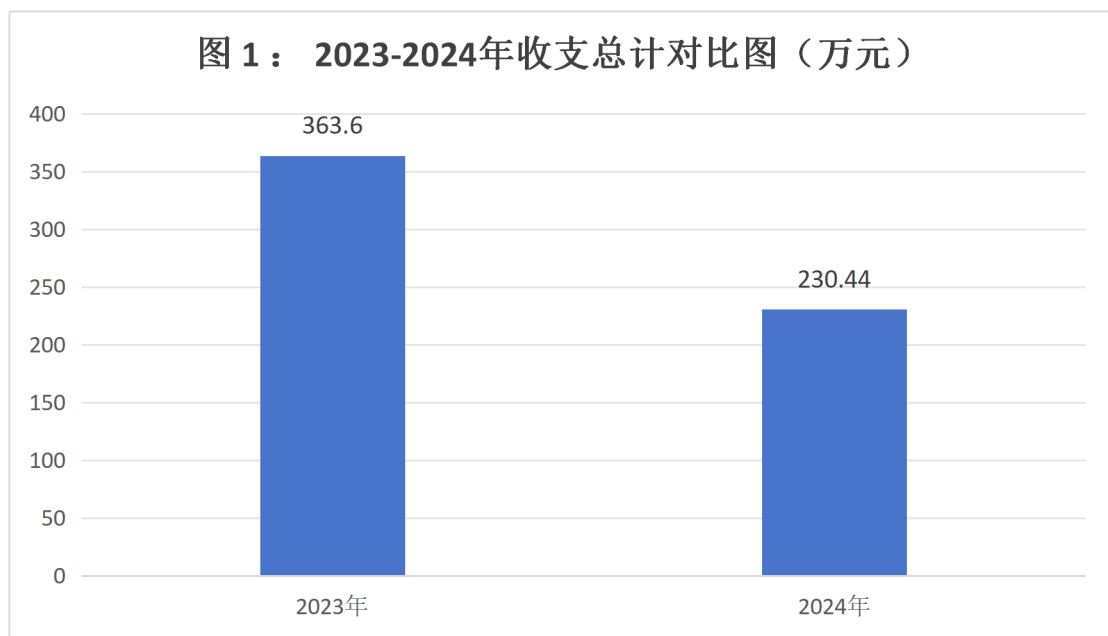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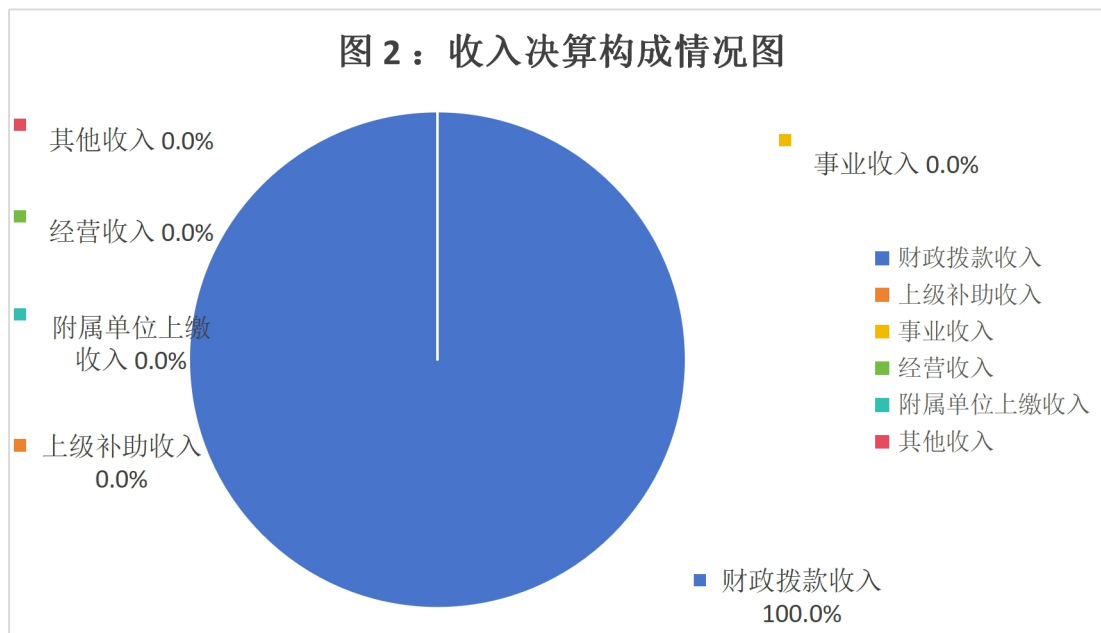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30.4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33.16 万元，下降 36.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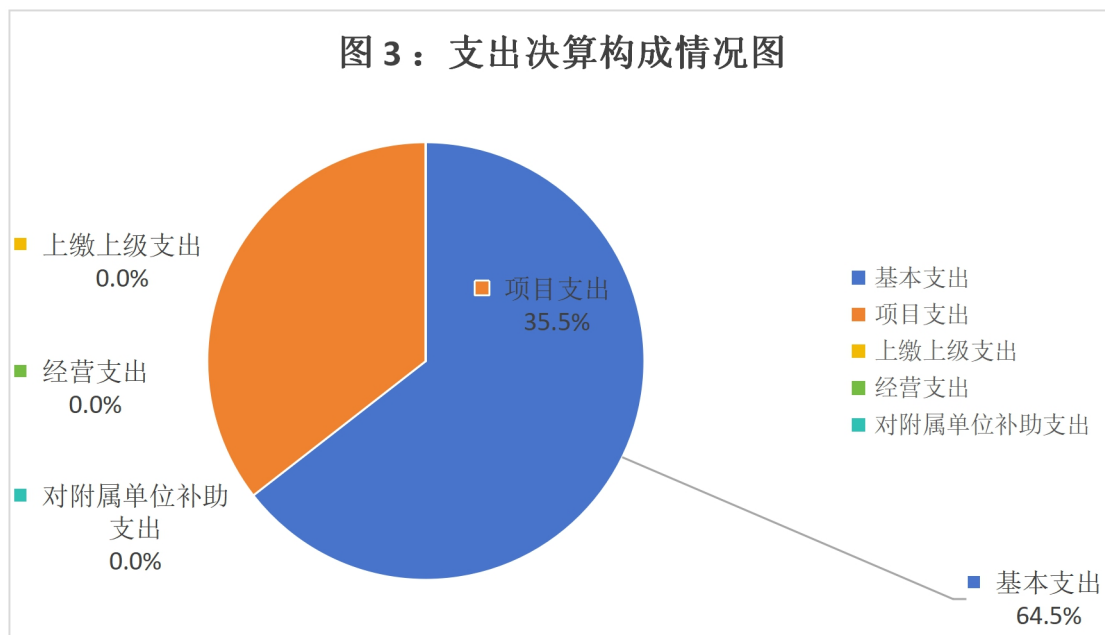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30.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0.4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30.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58 万元，占 64.5%；项目支出 81.86 万元，占 35.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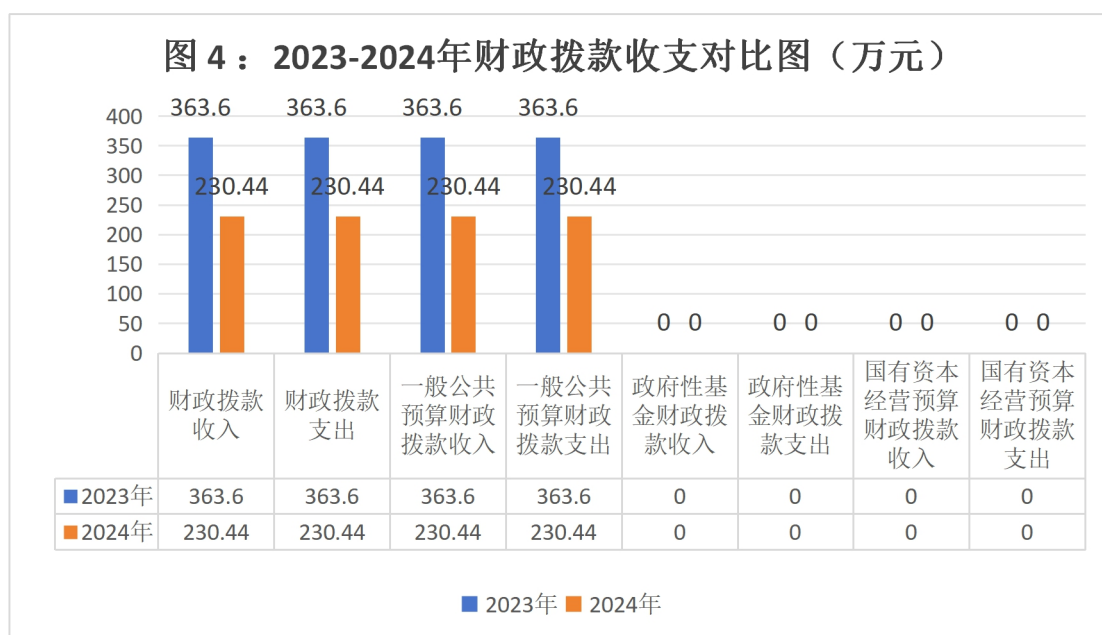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30.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33.16 万元，降低 36.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0.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16 万元，降低 36.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本年支出 230.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16 万元，降低 36.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0.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16 万元,降低 36.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本年支出 230.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16 万元,降低 36.6%,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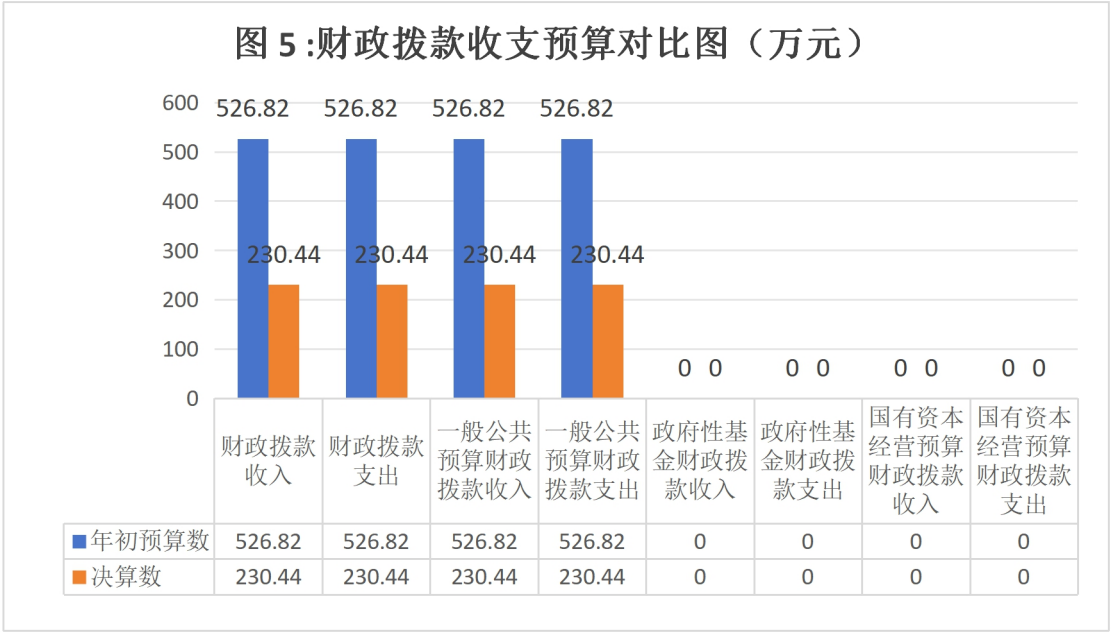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比年初预算减少 296.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本年支出 23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比年初预算减少 296.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比年初预算减少 29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比年初预算减少 29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执行财政过紧日子政策，离休干部减少，药费报销大幅度减少，费用有所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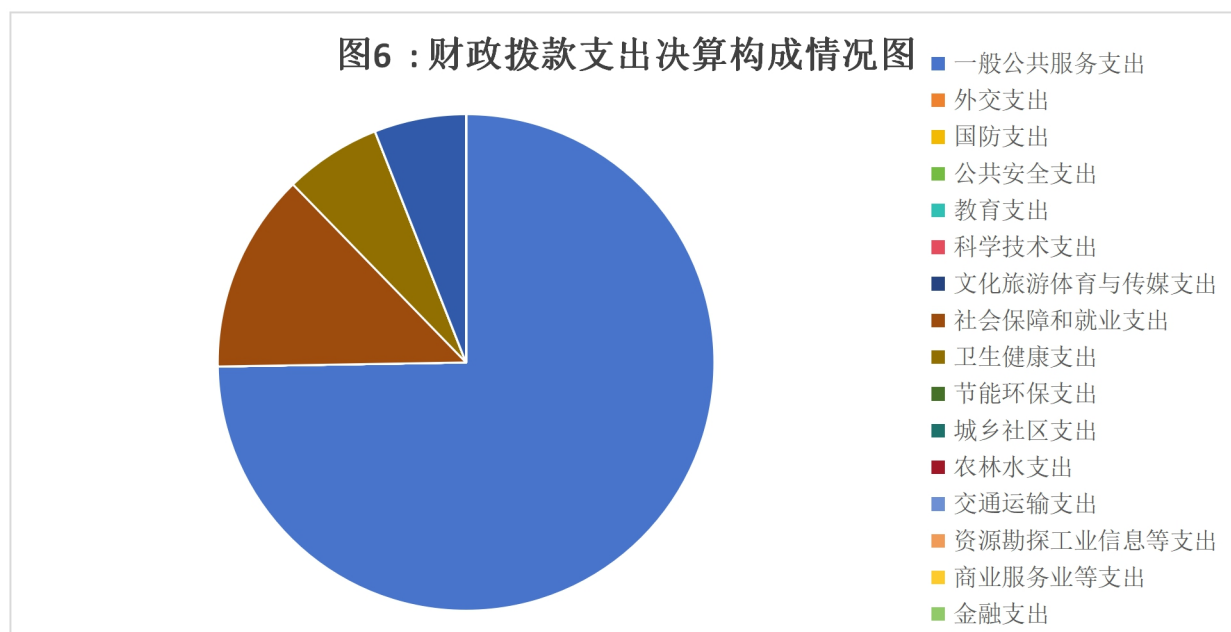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0.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2.23 万元，占 74.7%，主要用于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等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29.92 万元，占 13.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4.52 万元，占 6.3%，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3.77 万元，占 6.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7.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

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30 万元，降低 6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 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30 万元，降低 6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2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2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较上年减少 0.30 万元，降低 6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0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3.90 万元，降低 2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落实财政过紧日子政策，严格缩减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1.8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 个，涉及资金 81.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0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办公辅助（服务）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严格按规定按要求完成每项项目的绩效指标，并严格把控质量、按要求时效支付应支付的用款计划。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特困干部帮扶资金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特困干部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特困干部帮扶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9 万元，执行数为 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规定审

核特困老干部人员数量；二是按规定帮扶特困老干部。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0 万元，执行数为 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二是按规定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3）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90 万元，执行数为 0.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二是按规定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4）办公辅助（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辅助（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30 万元，执行数为 13.3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办公辅助服务费按时拨付，保障工作正常运转。；二是按时间发放办公辅助人员工资。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5）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8 万元，执行数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根据物价局下发的文件，按时拨付垃圾处理费；二是按规定拨付垃圾处理费。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6）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5 万元，执行数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挥五老传帮带作用，让青少年传承优良作风；二是特困青少年帮扶；关心青少年健康成长教育活动。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7）老干部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干部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2 万元，执行数为 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43 名老干部走访慰问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开展文体活动、丰富老干部日常生活；二是完成对老干部们的到访，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开展活动。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8）老年大学聘用教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老年大学聘用教师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65 万元，执行数为 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化示范性老年教育，加强学习活动阵地建设。开展 2 门以上课程，丰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二是加强学习活动阵地建设。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9）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障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88 万元，执行数为 5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用于保障及发放 11 名离休人员医药费，保障离休人员基本权益；二是按时发放离休干部药费。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10）追加 2024 年办公辅助（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追加 2024 年办公辅助（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8 万元，执行数为 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支付 2024 年办公辅助（服务）费；二是正确 2024 年办公辅助（服务）费。并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管理，不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特困供养资金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决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90000	到位数		1.790000	执行数		1.79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帮扶文件相关规定,帮扶资金全部落实到位,对特困困难人员特困供养资金				按照帮扶文件相关规定,帮扶资金全部落实到位,对特困困难人员特困供养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特困供养人数	特困人员特困供养人数	10.00	≥	20	人	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特困供养率	特困人员特困供养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及时拨付	按照帮扶文件规定及时拨付	2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的总成本	项目实施的总成本	10.00	≤	1.79	万元	1.7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特困人员基本生活	对特困困难人员特困供养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改善		进一步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指项目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时应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未执行或结转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其他指标按填。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按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设置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预期指标预期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或增加多少人次、增加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过高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决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04956	到位数		0.804956	执行数		0.80495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804956	其中:财政拨款		0.804956	其中:财政拨款		0.80495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按时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按时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2022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按时上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职工人数	上年在职职工人数	10.00	≥	8	人	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缴纳次数与应缴次数		20.00	≥	95	%	96%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时足额缴纳次数与应缴次数		10.00	≥	98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不超过财政支持经费	10.00	≤	0.9	万元	0.80495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就业,维护残疾人权益	促进残疾人就业,维护残疾人权益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指项目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时应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未执行或结转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其他指标按填。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按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设置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预期指标预期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或增加多少人次、增加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过高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融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决算数)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00323	到位数		0.900323				0.900323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900323	其中:财政拨款		0.900323				0.900323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就业工人数	上半年在就业工人数	10.00	≥	8	人	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征缴征缴次数与应缴征缴次数		10.00	≥	95	%	96	完成	9
		时效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时征缴征缴次数与应缴征缴次数		20.00	≥	95	%	96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控制数	不超过财政支出预算数	10.00	文字描述	按照基金额完成		按照基金额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就业	维护1促进残疾人就业	30.00	≥	90	%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标准使用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指标完成度, 即满足预期指标截止年度末的实际完成度, 即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当年应缴款项为0或财政支出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要事项或计划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取值为0, 则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留空白。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当年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进度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填填,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五级指标、六级指标、七级指标、八级指标、九级指标、十级指标、十一级指标、十二级指标、十三级指标、十四级指标、十五级指标、十六级指标、十七级指标、十八级指标、十九级指标、二十级指标、二十一级指标、二十二级指标、二十三级指标、二十四级指标、二十五级指标、二十六级指标、二十七级指标、二十八级指标、二十九级指标、三十级指标、三十一级指标、三十二级指标、三十三级指标、三十四级指标、三十五级指标、三十六级指标、三十七级指标、三十八级指标、三十九级指标、四十级指标、四十一级指标、四十二级指标、四十三级指标、四十四级指标、四十五级指标、四十六级指标、四十七级指标、四十八级指标、四十九级指标、五十级指标、五十一级指标、五十二级指标、五十三级指标、五十四级指标、五十五级指标、五十六级指标、五十七级指标、五十八级指标、五十九级指标、六十级指标、六十一级指标、六十二级指标、六十三级指标、六十四级指标、六十五级指标、六十六级指标、六十七级指标、六十八级指标、六十九级指标、七十级指标、七十一级指标、七十二级指标、七十三级指标、七十四级指标、七十五级指标、七十六级指标、七十七级指标、七十八级指标、七十九级指标、八十级指标、八十一级指标、八十二级指标、八十三级指标、八十四级指标、八十五级指标、八十六级指标、八十七级指标、八十八级指标、八十九级指标、九十级指标、九十一级指标、九十二级指标、九十三级指标、九十四级指标、九十五级指标、九十六级指标、九十七级指标、九十八级指标、九十九级指标、一百级指标。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生成10分; 当“预算执行率<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表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目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多少人次、完成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对应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偏差幅度递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辅助（服务）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资金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数）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300000	到位数		13.300000	执行数		13.3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3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办公辅助服务费按时拨付，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办公辅助服务费按时拨付，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费准确拨付	准确发放次数/应发次数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服务费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次数/拨付总次数	10.00	≥	95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服务费总成本	服务费总成本	10.00	文字描述	不超过部门预算数			按照预算数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服务费拨付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按照完成值，对照同类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按照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清成为0或取得收入由财政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要申报款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写，直接保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除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其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按照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类项目预算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按照完成值应填写可按照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按照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按照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该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总体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逐条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拨付2021-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分类项目资金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融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82800		到位量		0.082800		执行量		0.0828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082800		其中:财政拨款		0.082800		其中:财政拨款		0.082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市物价局下发的《关于调整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的通知》(秦价字〔2021〕100号)文件精神,按时拨付垃圾处理费。						根据市物价局下发的文件,按时拨付垃圾处理费。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2024年在职环卫工人		2021-2024年在职环卫工人		10.00		276		人		276		完成		9	
						按照规范足额缴纳社保		按照规范足额缴纳社保		20.00		文字描述		足额缴纳		足额缴纳		完成		20	
						按时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		按时缴纳生活垃圾处理费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缴纳		及时缴纳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		生活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		10.00		3		元/人/月		3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城市发展		积极支持城市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完成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95		%		95		完成		10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自评总分		10		10		10		10		10		99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如填写与预期指标不一致的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数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未列支的其他项目,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得填报,直接保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点比其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点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金融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54000	到位量		1.254000	执行数		1.254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挥五老传帮带作用,让青少年传承优良作风;开展青少年帮扶;关心青少年成长;发挥五老传帮带作用,让青少年传承优良作风;开展青少年帮扶;关心青少年身心健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青少年教育帮扶次数	开展青少年教育帮扶次数	10.00	≥	4	次	4	完成	10	
			青少年活动参与率	参与活动人数/总人数	20.00	≥	15	%	20	完成	19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及时完成工作	按计划及时完成工作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及时完成工作	按计划完成工作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的成本	项目实施的成本	10.00	≤	1.79	万元	1.254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2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促进	进一步促进	完成	20		
			全面加强我区关心下一代	全面加强我区关心下一代	1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加强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青少年工作满意度	主管部门对业务开展情况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如填写与预期指标不一致的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数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未列支的其他项目,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得填报,直接保留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点比其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点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干部活动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资金来源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17300		到位数		3.917300		执行数		3.9173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917300		其中:财政拨款		3.917300		其中:财政拨款		3.917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43名老干部走访慰问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访、开展文件传阅、丰富老干部生活,完成对老干部们的慰问,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访,开展传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干部慰问人数		计划慰问老干部慰问人数		10.00		≥	43	人	43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慰问覆盖率		慰问人数与应慰问人数比		10.00		=	100	%	98%	完成	9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时间		计划工作完成时间		20.00		文字描述	按既定时间		按既定时间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慰问及活动的总成本		慰问及活动的总成本		10.00		≤	6.8	万元	3.9173万元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老年教育体系,丰富老年教育体系,丰富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健全		进一步健全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10.00		≥	95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三方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请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收预支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数量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率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年大学聘用教师工资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资金来源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648965		到位数		6.648965		执行数		6.64896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6.648965		其中:财政拨款		6.648965		其中:财政拨款		6.648965		6.64896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深化公益性老年教育,加强学习阵地阵地建设,开展21门以上课程,丰富老年人的公益性老年教育,加强学习阵地阵地建设,开展多门课程,丰富离退休老干部老年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大学课程多样化		老年大学课程多样化		10.00		≥		2		门		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课程保障率		正常开展教学次数与总次数		10.00		=		100		%		100		完成		9	
				时效指标		计划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完成工作次数与总次数		20.00		=		100		%		100		完成		19	
				成本指标		每学期总学平费		每学期总学平费		10.00		≤		3.5		万元		3.3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		开展多门课程,丰富老年人的文化生活		1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丰富		进一步丰富		进一步丰富		完成		10	
						持续提升教师素质		深化公益性老年教育		20.00		文字描述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10.00		≥		95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三方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请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收预支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数量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最高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应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根据偏差率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医疗保障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 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决算日)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881186	到位数		52.881186	执行数		52.88118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2.881186	其中:财政拨款		52.881186	其中:财政拨款		52.88118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保障及发放11名离休人员医药费,保障离休人员基本权益				保障了11名离休干部的医药费报销,保障离休人员基本权益。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值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	11	人	1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医药费发放准确率	医药费发放准确率	10.00	=	100	%	9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医药费发放及时性	医药费发放及时性	20.00	文字描述		医药费发放及时	按时发放	完成	17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使用成本	补助资金使用成本	10.00	≤	300	万元	52.881186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基本权益	保障离休人员基本权益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离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10.00	≥	95	%	9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97	
	效果指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保障执行率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按照预期值,对照实际完成情况,对量化的指标进行评价,应填写具体数值和范围;对于定性指标,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收或预拨为其他项目的,填报数据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且保持数据一致。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填报数据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填实际发生数,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保障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保障执行率权重占比设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保障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保障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保障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保障执行率≥95%”时,“保障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保障执行率<95%”时,“保障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保障执行率*10。 7. 按照预期值与保障指标值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有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按照预期值与保障指标值应具有对应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填报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保障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逐条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87001：中国共产党秦皇岛市北戴河区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决算日)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80558	到位数		0.280558	执行数		0.280558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280558	其中：财政拨款		0.280558	其中：财政拨款		0.28055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按时支付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100.00		
	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正确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100.00		
	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按标准支付2024年办公补助（服务）费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办公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费准确拨付	准确及发放次数应发次数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服务费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次数/拨付总次数	10.00	>=	95	%	98	完成	9
		成本指标	服务费总成本	服务费总成本	10.00	文字描述	不超过部门规定标准		未超过标准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完成	30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对服务费拨付	10.00	>=	95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99
	效果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芳			联系电话：	418682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按照预期值，对照实际完成情况，对量化的指标进行评价，应填写具体数值和范围；对于定性指标，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拨或预收为其他项目的，填报数据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且保持数据一致。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填报数据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填实际发生数，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权重占比设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性、项目实际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按照预期值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有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多少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按照预期值与预期指标值应具有对应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填报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项目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逐条调减自评得分。										